

# 治水社会与东方专制主义的互动逻辑

——基于马克思与魏特夫的比较视角

2014年01月08日 09:15 来源：《哲学研究》(京)2013年3期 作者：涂成林

字号 a a a

打印 纠错 分享 推荐 浏览量

在西方世界，魏特夫是具有较高知名度的东方问题专家。作为法兰克福学派的早期核心成员，他早年对马克思的思想有过深入研究；曾经担任德共中央委员以及蹲过法西斯纳粹监狱的特殊经历，也使他在国际马克思主义研究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因为对苏德条约绝望使魏特夫脱离德共移居美国，专注于马克思理论与东方问题研究，这使其学术思想和政治取向发生了颠覆性变化。魏特夫的《东方专制主义》一书出版后之所以长期引起人们关注，一是因为他长期研究东方及中国问题，自命是研究中国问题的权威；二是因为他虽然自称继承和捍卫马克思的思想遗产，实际上却是打着拥护马克思的旗号批判马克思，变成了西方主流价值的卫道士和东方国家社会主义制度的批判者，迎合了冷战时期西方资产阶级的特殊需要。因此，魏特夫和马克思的区别，除了表现在他们的理论前提和具体观点存在明显不同外，还表现在他们的研究方法和政治取向上的根本对立。

魏特夫一直以“治水社会”理论的创始人自居。在《东方专制主义》一书中，他把马克思的“亚细亚生产方式”改换成“治水社会”，通过分析“治水社会”的特征推导出“东方专制主义”的结论，进而批判马克思、恩格斯等人的“倒退”，并认定俄国与中国等国的社会革命就是一种“亚细亚复辟”。看来，对魏特夫这种以继承马克思理论为名、行批判之实的“治水社会”理论和“东方专制主义”，仍需放在特定问题域里予以讨论。本文拟从马克思研究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原初文本入手，审视和剖析魏特夫的东方专制主义言说，进而厘清马克思和魏特夫的本质区别。

魏特夫自称他的《东方专制主义》一书“渊源于马克思的伟大经典遗产和一些最深奥的思想”（参见《威特福格尔谈亚细亚生产方式》），他是在继承和发扬“亚细亚生产方式”这一“无与伦比的成就”的基础上提出了“治水社会”理论，论证了东方的专制主义，从而为解决“长期忽视的世界历史问题提供了一把钥匙”。（魏特夫，第51页）下面先梳理一下该书的逻辑思路，看看魏特夫如何论证“治水社会”与“东方专制主义”的互动逻辑。

首先，魏特夫从马克思“亚细亚生产方式”理论出发，放大东方社会的水利工程与灌溉农业的特色与功能，提出“治水社会”理论。在魏特夫看来，由于“治水农业”社会的水利建设和管理工程巨大，需要高度集中组织和强势控制才能完成，导致“建立了庞大的社会和政治结构”（同上，第10页），形成了东方专制主义。他说：“政府管理的大型水利工程使农业的大规模供应机构归国家掌握。经营的建筑工程，使国家成为大规模工业中最全面部门的无可争辩的控制者。……国家居于在工作上进行领导和从组织上进行控制的至高无上的地位。”（魏特夫，第39页）

其次，魏特夫从宏观上提出“治水文明-东方专制主义”互动逻辑，作为解释东方社会的分析范式。他先将东西方社会划分成“非治水社会”和“治水社会”，再将治水社会划分为“核心地区”、“边缘地区”、“次边缘地区”。西欧、北美和日本等属于非治水社会，其余地区则属于治水社会。

新闻搜索

## 热图 | 视频



图解李克强在博鳌



胡锦涛到访湖大



广州疑现最牛违建



青岛崂山平流雾如



海狮穿行鱼群掠食



澳潜水员下海搜寻

## 频道精选

- 高祖贵：中国新国际战略致力于与世
- 发展中国论坛召开年会 聚焦“深化改
- 姜安：列宁“帝国主义论”展示马克

在他看来，非治水社会的农业属于“雨水灌溉”型农业，无须组织大规模的人力协作来兴建治水工程，缺乏形成专制主义的基础；治水社会主要是指世界上的干旱或半干旱地区，这里的农业不能依靠“雨水灌溉”，必须兴建“治水”工程进行人工灌溉，以克服供水的不足与不调，而兴建治水工程“需要建立全国性的合作模式”，这样的“合作模式”反过来需要纪律约束、从属关系和强有力的领导，且让专制君主“控制着整个国家的劳动力和物质”。（同上，第36页）于是，从他的“治水社会”就合乎逻辑地推论出“东方专制主义”，这就是魏特夫构建的“治水社会”理论。

再次，魏特夫还按照“治水社会-东方专制主义”的分析范式，对东方“治水社会”的各个方面进行全面的审视与研究。他从治水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社会动员与官僚机构、宗教信仰、劳役税赋及国家军队等不同方面，力图揭示出治水社会“全面的恐惧”到“全面的屈从”再到“全面的孤独”的专制暴虐的社会生活图景。魏特夫认为，东方社会长期处于专制极权统治之下，专制君主为保障国家力量大于社会力量，在军事、行政、经济乃至宗教信仰方面采取一系列措施，以巩固自身的专制统治。因此，必须依靠外部力量的强势介入，才能打破处于“停滞性质”的东方专制极权。

最后，魏特夫按照他对马克思亚细亚生产方式的“解构”与“治水社会-东方专制主义”的分析框架，指责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及斯大林在亚细亚生产方式问题上的“修订”和“倒退”，以证明自己的理论是“亚细亚复辟思想的新发现”，进而证明苏联和中国等亚洲国家发生的社会革命也是一场“亚细亚复辟”和“专制的变形”。他认为这是他的一个重要贡献：“把关于现实的亚细亚复辟的认识和关于绝对的政治和经济奴役（和绝对的异化）的认识结合在一起，我们便碰到了当代根本的理论和政治问题。”（同上，第52页）

魏特夫在《东方专制主义》中强调的是两个概念：治水社会和东方专制主义，其工作重心就是建立二者之间的互动逻辑。在该书中，魏特夫约有300处提到了中国的例证，这显示出中国是他研究的重点。此外，他还提到了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印度、波斯、中亚土耳其斯坦、拜占庭、俄国、东南亚许多国家、爪哇、中南美国家及美国个别地区的例证。这个特点表明魏特夫所说的“东方”并不是地理学意义上的东方，而是欧洲中心主义视野下和西方意识形态意义上的“东方”。这样一来，魏特夫虽然自命继承了马克思的思想遗产，但实际上却是脱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相互关系的基本原理来研究东方专制主义的：一方面，他认为专制极权是“各种东方社会的共同本质”，“东方专制主义肯定要比西方专制主义来得更为全面，更加暴虐”，“表现了极权力量最残酷的形式”（同上，导论，第11页）；另一方面，在谈到西方的专制制度时却采取轻描淡写的态度，甚至说它自古以来就对专制主义进行了“许多内在的制度上的限制”（《威特福格尔谈亚细亚生产方式》）。

在马克思那里，东方专制主义是被“亚细亚生产方式”这一“经济基础”所决定的“上层建筑”。在他看来，建立在亚细亚生产方式之上的“亚细亚社会”或“亚细亚国家”往往具有这样的特征：一是存在着土地的村社所有制形式和国家的所有制形式，这些所有制虽然采用了以人工灌溉为基础的耕作制，但拥有无限权力的专制君主才是这些土地的“最高的所有者”或唯一的所有者；二是建立在这些小的村社共同体之上的总合的统一体的专制政府，是依赖于作为村社农民的剩余劳动或剩余生产物的贡献而生存的，专制政府既控制着土地和水源，也控制着手工业和商业，因而形成了绝对专制主义的政治生态；三是村社作为这种专制主义的基础，它本身就是一种手工业和农业相结合的经济组织，可以自给自足，“变成完全能够独立存在，且在自身中包含着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一切条件”，因此它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可以不断再生、永续存在，表现出“停滞性”特点。显然，马克思完全是从土地所有制形式来分析亚细亚生产方式和亚细亚社会的特点，与魏特夫单纯从水利灌溉的组织角度谈论“治水社会”有着根本的区别。此其一。

其二，马克思在研究亚细亚生产方式时确实提到过东方社会的灌溉农业特色。他说：“气候和土地条件，特别是从撒哈拉经过阿拉伯、波斯、印度和鞑靼区直至最高的亚洲高原的一片广大的沙漠地带，使利用渠道和水利工程的人工灌溉设施成了东方农业的基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64页）不过，马克思强调的是水利灌溉与气候、土地条件的关联性。他虽然注意到古老的东方存在着“人工灌溉”制度，但他把这种灌溉制度和被灌溉的土地制度联系在一起进行考察。马克思认为，是土地状况与灌溉方式造成了东西方社会组织形式的区别：“节约用水和共同用水是基本的要求，这种要求，在西方，例如在弗兰德或意大利，曾使私人企业家结成自愿的联合，但是在东方，由于文明程度太低，幅员太广，不能产生自愿的联合，所以就迫切需要中央集权的政府来干预。因此亚洲的一切政府都不能不执行一种经济职能，即举办公共工程的职能，这种用人工方法提高土地肥沃程度的设施靠中央政府办理，中央政府如果忽略灌溉或排水，这种设施立刻就荒废下去。”（同上，第46页）马

- 中美学者研讨“西藏问题与中美关系”
- 大型文献丛书《新疆文库》首发 首
- 2013年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公布
- 第五届“紫光阁”论坛研讨“深化改革

## 24小时排行

- 1 “博鳌时间”为亚洲寻找和释放发展
- 2 警惕网络文化负面效应挤压人文精神
- 3 2013十大考古新发现揭晓
- 4 从“小众”走向“大众”：公共考古
- 5 哲学社会科学要更好地为党和政府决
- 6 专家解读习近平欧洲之行：提升中欧
- 7 本网独家专题：谁的夜郎——西南地
- 8 美国才是危害网络安全的始作俑者

## 人文社区

- 谁为艰难的失独家庭遮风挡雨
- 三联书店拟24小时营业 深夜书房引争
- 风筝：承载古人遨游天际的梦想
- OpenSSL心脏出血：互联网陷入危机
- 安徽建全国首家省级好人馆
- 古代政府如何给纳税人减税？
- 南京历史文化名人“难出头”
- 看德国媒体如何探索新媒体之路
- 王立群：汉字要稳定，不要折腾
- 熊丙奇：谁制造了“根叔式”遗憾？

马克思坚持认为，东方专制君主之所以具有无限的权力，不是因为控制了水利灌溉工程的建设与组织管理，而是因为他是全国土地的“最高的所有者”或唯一的所有者，专制君主政府建设水利灌溉工程，参与水利工程的管理，只是发挥土地所有制功能的一个方面，只是东方专制主义的表现之一。可见，魏特夫对马克思关于水利工程对东方农业的基础作用作了过度化的解释：他不仅把“治水”视为东方经济政治的关键要素，甚至用“治水社会”来取代“东方社会”。

其三，马克思对亚细亚生产方式和东方专制主义的认识，也是经历了一个长时期的探索、深化过程，前后期观点有较大差距。特别是在马克思晚年发生思想转型之后，他对作为“东方专制主义”经济基础的农村公社长期存在的原因和价值，已持有不同于19世纪50年代初写作《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等论文时的新看法，这一点长期被国内外学者所忽视；魏特夫虽然注意到这一点，却将其理解为马克思、恩格斯从原先观点的“倒退”。其最大差别是，马克思虽然继续肯定东方农村公社的封闭性、孤立性、分散性导致它成为专制极权统治的基础，但他着重强调其长期存在的原因是互助合作性的劳动生产、生存的需要，认为这正是它的顽强生命活力所在。正是在分析具有深厚互助合作和公有制传统的俄国农村公社的大量存在的有利条件的基础上，马克思才提出俄国有可能不经过资本主义的“卡夫丁峡谷”，在汲取人类文明成果的基础上超越资本主义的痛苦而直接进入社会主义。因而，当他再次回顾印度公社时，也是强调它的互助协作传统使它具有抵抗天灾人祸的顽强生命力，并认为摧毁印度公社顽强生命力的是英国殖民者的暴力，而不是遭到什么农业技术进步的淘汰。所以，马克思既对东方专制制度造成的人的压抑和社会停滞持批判态度，同时也对这一制度的可持续性基础给予了充分肯定。这一观点完全超越了魏特夫等人的学术偏见，两者有着本质区别。

综上，不仅马克思对亚细亚生产方式和东方专制主义的理解与魏特夫有根本的不同，而且马克思对亚细亚生产方式和东方专制主义的认识还存在一个不断探索深化的过程，前后期观点相差甚远。魏特夫则罔顾这些历史事实，对马克思的观点抓住一点不及其余，凭主观喜好与政治需要任意阉割发挥，这种做法违背了客观的准则和科学精神。

+ 分享到：

(责编：焦艳)

## 相关文章

## 我的留言

[进入讨论区](#) [关注社科网官方微博](#) [视频](#) [图片](#)

用户昵称： (您填写的昵称将出现在评论列表中)  匿名

  


[发表评论](#)

所有评论仅代表网友意见

20人参与 0评论

最新发表的评论0条，总共0条

[查看全部评论](#)

## 今日热点

- [中国潜艇演习遇外军暗暗兴奋：送上门来练兵磨刀](#)
- [一场“挤兑”引发的思考](#)

- 最高法:全面推进网上申诉信访
- 中国潜艇演习遇外军暗暗兴奋:送上门来练兵磨刀
- 曝曹格韩磊确定参加《爸爸2》 韩寒贝克汉姆已有意向
- 学生的朝气与教授的静气

[回到频道首页](#)

[中国社会科学院概况](#) | [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简介](#) | [关于我们](#) | [法律顾问](#) | [广告服务](#) | [网站声明](#) | [联系我们](#) | [旧版入口](#)

电话: 010-84177875, 84177878, 84177688 E-mail: [zgshkxw\\_cssn@163.com](mailto:zgshkxw_cssn@163.com) 京ICP备05072735号



中国社会科学网版权所有, 未经书面授权禁止使用

Copyright © 2011-2014 by [www.cssn.cn](http://www.cssn.cn). all rights reserved

